

证券代码：871553

证券简称：凯腾精工

公告编号：2023-011

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现将 2022 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22 年度任职期间，我们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行使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根据相关法律和制度的规定，认真审议所有议案，并审慎行使表决权。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对 2022 年度任职期间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没有提出异议。出席有关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度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应列席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李建军	8	8	本人出席	现场、通讯	4	4
杜玉才	8	8	本人出席	现场、通讯	4	4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恪尽职守，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勤勉、审慎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对董事会地相关议案等均发表了独立、客观、专业地意见。

2022 年度，我们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的情形如下：

序号	董事会日期及届次	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的相关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2 年 3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	2022 年 12 月 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序号	董事会日期及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的相关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2 年 1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2 年 3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议案的独立意见； 4、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的独立意	同意

		见； 5、《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议案的独立意见。	
3	2022年8月1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22年12月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2年12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李京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陈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任谌伦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4、《关于聘任孟凡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聘任孔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6、《关于聘任李家莲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7、《关于聘任李保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现场检查情况

2022年度，我们通过见面、电话或微信沟通等方式和公司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并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和其他便利条件，通过查阅资料、

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交流等方式，以对其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有力地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有效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四、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作的其他工作

（一）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本年度，我们及时审阅公司相关报告文稿，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二）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监督。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我们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工作，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资料并提出建议，特别关注如《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对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有效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三）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涉及到规范公司治理和保护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培训情况

我们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及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北交所上市公司防范内幕交易专题培训”，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至 11 月 30 日参加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举办的“北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系列培训”，认真学习了独立董事的权利义务与法律责任、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增强了合规意识，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加深了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责任、对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保护意识及能力。

六、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2 年度任期内，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在 2022 年度任期内，未发生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在 2022 年度任期内，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在 2022 年度任期内，未发生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2 年度，我们未发生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

2023 年我们将继续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中的要求，积极有效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进一步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继续独立、公正、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积极有效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不断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建军、杜玉才

2023 年 4 月 12 日